附件2

2020年无锡市卫生健康委直属事业单位

招聘其他类专技人员笔试考生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

一、所有参加考试报考人员应符合我市当前新冠疫情防控政策，并按照当前防控工作要求，配合完成相关防疫工作。其中来自北京、湖北的报考人员应在抵锡后第一时间向社区和单位报告。参加笔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除身份确认环节需摘除口罩以外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二、考生来锡前须提前领取“苏康码（锡康码）”。在笔试当天进入考点时应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苏康码（锡康码）”并配合检测体温后进入考点参加考试。其中对苏康码（锡康码）绿码+温度正常（＜37.3℃）的报考人员，正常进入考点考试；对苏康码（锡康码）绿码+温度异常（≥37.3℃）的报考人员，可进入考点在指定隔离考场考试；对苏康码（锡康码）非绿码+温度正常（＜37.3℃）的报考人员，且能主动提供7日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可进入考点在指定考场考试；对苏康码（锡康码）非绿码+温度异常（≥37.3℃）的报考人员，不得进入考场考试。对其他特殊情况报考人员经现场工作人员综合评估后确认是否进场。

三、按当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来锡应试考生如持“苏康码”非绿码或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且无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为阴性报告，需进行14天的集中隔离观察（自来锡之日起算）。

四、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相应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考生及时关注并严格执行无锡市新冠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完成相应准备。认真阅读本文件，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考试当天将该《2020年无锡市卫生健康委直属事业单位招聘其他类专技人员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打印出来并签字带至现场。

本人已认真阅读《2020年无锡市卫生健康委直属事业单位招聘其他类专技人员人员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如有违反，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考生签字）：**

无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6月30日